

教育部 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黃啟賢
電話：(02)77365846
電子信箱：shien@mail.moe.gov.tw

受文者：屏東縣立枋寮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6月30日
發文字號：臺教技(一)字第112006478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函、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函附件、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函、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函附件
(A09000000E_1120064783_senddoc1_Attach1.PDF、
A09000000E_1120064783_senddoc1_Attach2.pdf、
A09000000E_1120064783_senddoc1_Attach3.PDF、
A09000000E_1120064783_senddoc1_Attach4.7z)

主旨：函轉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112年6月29日發能字第

1123601426號函「青年取得重點產業職類技術士證及穩定就業獎勵試辦計畫第六點第一項及第二項規定之重點產業對應行業別」影本1份，請查照轉知。

說明：依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112年6月29日發能字第1123601426號函暨併技能檢定中心112年6月29日技專字第1121702064號函辦理。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各公私立高級中學、各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

副本：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